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9 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监事 3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桅女士召集并主持。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本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经审核，我们认为：

董事会编制的《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关于补选任煜男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袁桅女士于近日向监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袁桅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股东代表监事职务，辞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推选任煜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选举任煜男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任煜男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因本次只选举一名监事，将不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监事改选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 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20日

附件：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任煜男先生，1975年7月出生，香港永久居民。1997年北京大學法律系本科畢業，1999年獲得美國哈佛大學法學院法學碩士學位。2010年6月至2012年3月任必康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總裁。2012年6月至2013年8月任億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首席財務官，2013年8月起任乾源資本香港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截止本公告日，任煜男先生未持有東江環保股票，與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東、公司實際控制人之間無關聯關係，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的懲戒。